

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泉工信〔2025〕84号

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参加第十届 “创客中国”福建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 暨第八届“创响福建”大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管委会）工信（工信科技、工信商务、科经）局，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各窗口平台，各有关单位，高等院校：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服务新型工业化建设，根据省工信厅等五部门《关于举办第十届“创客中国”福建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八届“创响福建”大赛的通知》（闽工信联函中小〔2025〕259号）精神，省工信厅、

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总工会、团省委拟联合举办第十届“创客中国”福建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八届“创响福建”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目的

激发创新潜力，集聚创业资源，营造创新创业氛围，打造为中小企业和创客提供交流展示、项目孵化、产融对接、协同创新的平台，发掘和培育一批优秀项目和优秀团队，催生新产品、新技术、新模式和新业态，推动我省中小企业转型升级和成长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支持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实现“以赛促创新活力、以赛促供需对接、以赛促‘四链’融合、以赛促大中小融通”的目标，服务国家新型工业化发展，助力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建设。

二、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总工会、共青团福建省委

牵头承办单位：莆田市工信局、福建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联合承办单位：其他各设区市工信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

协办单位：赛事执行单位（待政府采购程序后确定）

大赛设立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共同组成。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福建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负责统筹推进大赛相关事项。为简化程序，以大赛组委会名义印发的文件由

省工信厅代章;以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印发的文件由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代章。

三、参赛条件及要求

(一) 企业组参赛条件

- 1.在福建省内(除厦门外)注册,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中小微企业;
- 2.参赛项目已进入市场,具有良好发展潜力;
- 3.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参赛项目知识产权须隶属于报名企业;
- 4.企业无严重失信记录。

(二) 创业组参赛条件

- 1.包括初创企业或创客团队:

(1) 初创企业:在福建省内(除厦门外)注册,且注册时间不满2年的中小微企业(工商注册日期在2023年1月1日(含)之后注册);

(2) 创客团队:遵纪守法的创业团队、个人、高校、科研院所团队,同一人员不得作为多个团队核心成员参赛。其中获奖证书中体现团队核心成员数量要求不超过7人。

2.参赛项目的创意、产品、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属初创企业或创客团队核心成员,与其他单位或个人无知识产权纠纷;

3.初创企业存在严重失信记录、创客团队成员被列为失信名单的不得参赛。

(三) 其他要求

1.同一企业的同一项目或相似项目不可重复报名参加本届“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区域赛、专题赛、境外区域赛；

2.近三年“创响福建”大赛全省总决赛获得一、二、三等奖的项目不得参赛；

3.各参赛项目要增强保密意识，严格项目信息公开审查；

4.对剽窃他人创新成果，以及使用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奖项的参赛者，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

四、赛程安排

本次大赛分报名、市级赛和专题赛、省级赛、全国赛四个阶段。

（一）报名

时间：2025年7月10日

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创客均可通过福建省“创响福建”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https://cx-fj.fujiansme.com/>）注册报名参赛（流程见附件1），《项目介绍书》《商业计划书》（参考附件2）等材料可作为附件上传。

参赛者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负责，未注册登记的参赛者不得参加大赛。

（二）市级赛和专题赛

时间：2025年8月15日前

1.市级赛

由各设区市工信局牵头组织举办市级赛。高等院校参加学校所在地市级赛。各地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自行选择项目现场路演或专家集中评审方式，对本市参赛项目进行选拔。

各设区市工信局根据属地原则，推荐项目晋级省级复赛。结合我省各地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情况，泉州市可推荐项目 21 名（企业组前 17 名，创业组前 4 名）。

2. 专题赛

由专题赛主办单位根据大赛总体规划和流程组织专题赛，赛事赛程、专家评审、奖励激励机制等由专题赛主办单位自行确定，各专题赛可推荐 13 名项目（企业组前 11 名，创客组 2 名）晋级省级复赛。

（三）省级赛

1. 省级复赛

时间：2025年8月25日前

由省组委会组织对市级赛、专题赛推荐项目进行集中评审，对参赛项目的商业计划书及提交的其他资料（如企业资质、专利情况、获奖情况等）进行综合评审打分，评选出排名前40（企业组前30名，创业组前10名）的项目晋级全省总决赛。

2. 全省总决赛

时间：2025年9月5日前

全省总决赛将采取现场路演、答辩、专家现场亮分等方式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优胜奖项目。同时设置优秀组织

单位、优秀对接服务单位，对大赛筹备组织实施以及后续对接服务中工作突出、成效显著的单位予以鼓励。

全省总决赛获奖优秀项目将推荐至全国赛组委会，经全国赛组委会秘书处审定并查重后，进入全国企业组 500 强，创业组 300 强评审名单。

（四）全国赛

全国赛将评审出全国企业组 500（50）强、创业组 300（10）强。

全国总决赛经全国企业组 50 强和创业组 10 项目现场演示和答辩、评委当场亮分、现场公证，按得分高低产生获奖项目，并颁奖。全国总决赛在河南省郑州市举办（详细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全国总决赛设置企业组一等奖 5 名、二等奖 15 名、三等奖 30 名，创业组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3 名、三等奖 6 名。同时设置优秀组织单位、优秀对接服务单位，对大赛筹备组织实施以及后续对接服务中工作突出、成效显著的单位予以鼓励。

五、奖励激励

（一）赛事奖励

1. 省级奖励

（1）全省总决赛将设置企业组、创业组奖项。企业组一等奖 2 名各奖励 3 万元，二等奖 4 名各奖励 2 万元，三等奖 8 名各奖励 1 万元，优胜奖 16 名各奖励 0.2 万元；创业组一等奖 1 名

奖励 3 万元，二等奖 2 名各奖励 2 万元，三等奖 2 名各奖励 1 万元，优胜奖 5 名各奖励 0.2 万元，并给予荣誉表彰奖励。

(2) 鼓励学校对省级赛、全国赛获奖团队的指导教师和学生在工作量认定、年度考核、职称评审、岗位聘任、评先评优等方面予以适当倾斜。

(3) 大赛组委会将优先推荐获全省总决赛一、二、三等奖的项目按照程序向团省委申请福建青年创业导师辅导。

(4) 大赛将设立优秀组织奖等奖项，对在项目推荐、赛事组织、项目辅导、服务对接等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或个人进行表彰。

(5) 获得“创客中国”全国一等奖且排序第一的团队核心成员，将按照相当层次认定为省级高层次 B 类人才；获得“创客中国”全国二等奖且排序第一的团队核心成员，将按照相当层次认定为省级高层次 C 类人才。

2. 市级奖励

(1) 鼓励中小微企业参加“创客中国”和“创响福建”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对进入泉州市级决赛、省级复赛、全省总决赛、全国 500 强、全国 50 强、全国前三名的企业，在原有资金奖励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单家企业多个项目可同时享受，具体奖励条款可参照《泉州市促进专精特新企业加快发展若干措施》。

(2) 对进入省级赛、全国赛的企业，在 2025 年度“专精特新”梯度培育正向激励考评总分中，按就高原则分别给予企业属地县级工信部门每个项目增加 0.1 分、0.5 分。

（二）其他服务

1.晋级指导。对进入全省总决赛的项目将组织参加路演项目辅导；对推荐至“创客中国”全国赛的重点项目，将选派投行、投资机构等专家团队进行重点辅导，助力项目取得好名次。

2.政策支持。省级赛入围项目的支持政策，按照《福建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执行；“创客中国”全国企业组500强、50强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支持政策，按照《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3.投融资服务。组织银行、投资机构等对接优秀项目融资需求，给予融资支持。

4.宣传展示。组织省市电视台、报社等主流媒体对大赛进行全程跟踪报导；优秀项目、对接成果将通过“党企新时空·政企直通车”平台、福建省工业企业供需对接平台等渠道进行宣传展示。

5.增值帮扶。获得市级赛、专题赛及省级赛奖项的企业，可优先获得省工业企业供需对接平台各类线上线下活动名额及平台公益服务项目。依托“党企新时空·政企直通车”平台，对比赛中表现优秀的企业建立“一企一档”，“点对点”收集企业诉求和需求，及时跟踪、协调反馈。

6.“创工厂”新型成果转化平台。聚焦具有优质技术、产品和工艺的项目，结合项目优势及技术核心竞争力，有机会联合各地政府与行业协会开展“创工厂”新型成果转化平台建设，推进科技

创新与创业创新深度融合，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落地孵化一批创新项目。

八、有关要求

(一) 各县级工信部门要提高认识，研究制定有关配套激励措施，结合优质企业梯度培育、招商等工作，聚焦专精特新企业、单项制造冠军、创新型中小企业等领域，特别是发动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报名参赛，参赛任务表见附件 3。

(二) 按省上要求，今年各地须动员不少于当地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总数 10% 的企业报名参加地市赛（详见附件 3）；我市对动员参赛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完成数量大于 10 家的县（市、区），在 2024 年度“专精特新”梯度培育正向激励考评总分中增加 0.5 分；完成参赛任务但数量少于 10 家的县（市、区），在 2024 年度“专精特新”梯度培育正向激励考评总分增加 0.3 分；有组织企业报名参赛，但未完成任务的县（市、区），在 2024 年度“专精特新”梯度培育正向激励考评总分增加 0.1 分，以上加分可与本文市级奖励中项目加分相叠加。

(三) 泉州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各窗口平台、核心服务机构要配合做好活动宣传、项目推荐等赛事支撑工作。

(四) 请各县（市、区）教育、财政、工会、团委等部门挖掘所在地创新创业项目积极参赛，并配合做好赛事组织各项工作。

九、联系方式

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处

李亚勇 0591-87856058

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陈辉岭 18060788116

大赛客服微信号: fujiansme001(福建省工业企业供需对接平台)



附件：1.大赛注册报名流程

2.商业（创业）计划书撰写提示

3.专精特新企业报名任务分解表

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年6月5日



附件 1

大赛注册报名流程

一、访问大赛官网

在浏览器输入 <https://cx-fj.fujiansme.com/>, 进入福建省“创响福建”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 进行在线报名。

二、注册、登录操作

在平台首页左上角, 统一选项“请登录”按钮, 进入登录界面:

1. 已注册闽政通用户, 可选择“扫码登录”或“账号密码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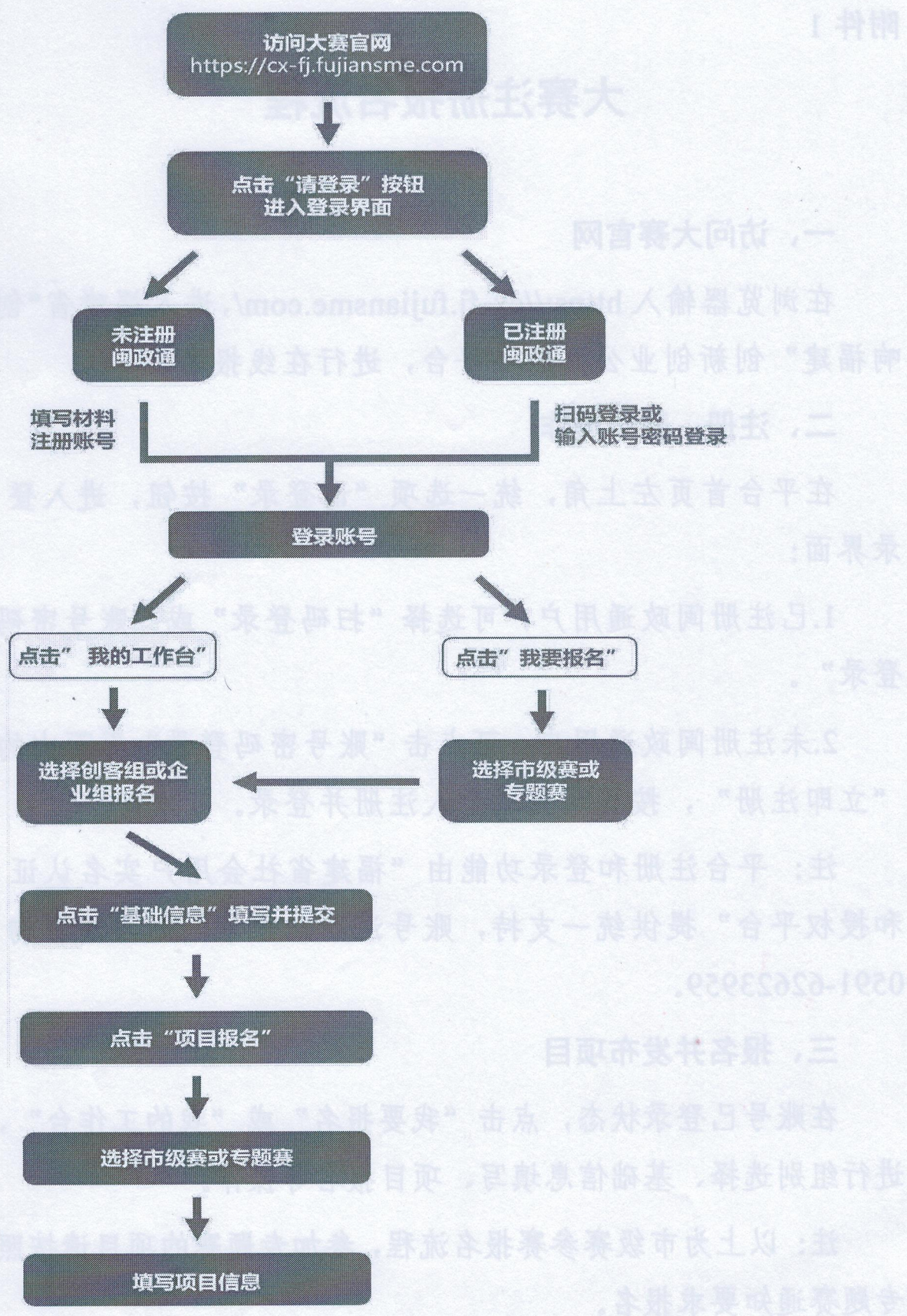
2. 未注册闽政通用户, 可点击“账号密码登录”界面内的“立即注册”, 按提示完成个人注册并登录。

注: 平台注册和登录功能由“福建省社会用户实名认证和授权平台”提供统一支持, 账号注册、登录问题, 请咨询 0591-62623959。

三、报名并发布项目

在账号已登录状态, 点击“我要报名”或“我的工作台”, 进行组别选择、基础信息填写、项目报名等操作。

注: 以上为市级赛参赛报名流程, 参加专题赛的项目请按照专题赛通知要求报名。



商业（创业）计划书撰写提示

（仅供参考）

一、主要结构参考

- 1.摘要（整个项目或计划的概括）。
- 2.公司概况（简要说明成立时间、注册资本、从业人员等情况）。
- 3.市场前景（宏观和行业环境、市场需求与容量、前景）。
- 4.企业及产品（企业定位、竞争对手情况、企业及产品介绍、SWOT 等分析等）。
- 5.商业模式（包括盈利模式、业务模式等）。
- 6.财务分析与预测（前 3 年及后 3 年内的财务收支情况、预算，包括销售收入、总成本、盈利等）。
- 7.融资计划（现有股权结构、融资金额、估值以及出让股权、退出方式等）。
- 8.企业发展战略（前、中、长期企业发展战略与规划等）。
- 9.团队与组织架构（包括团队成员介绍，建议说明全职核心团队成員；组织结构等）。
- 10.风险与控制（各种风险预估与处理，包括运营风险、政策风险等）。

二、撰写注意事项

1.项目内容必须完整，现状和市场分析要清楚，目标、需求和意图很明确。

2.内容切勿过分夸大，应实事求是、合情合理、简明扼要、条理清晰，多用事实、数据说话。

3.要结合项目特点，突出重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企业组要突出对技术能力（先进性、竞争力、实用环保等）、商业能力（前景、模式、盈利等）、团队能力等3方面展开详细说明；创客组要综合对创新性、成熟度（成熟度、前景及商业化概率等）、实用性（易用、功能、安全等）、环保性（节能设计、减排设计等）等4方面，展开详细说明。

4.建议PPT风格要统一，颜色不超过3种；PPT页码控制在15-22页。

抄送：市教育局、财政局、总工会、共青团市委

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 6 月 5 日印发